

编者按：

法治是营商环境的核心要素，也是基层治理的根本保障。

2025年以来，我市各基层法院紧紧围绕中心工作，主动延伸司法职能，推出了一系列接地气、有温度、见实效的创新举措。从汉滨的“执前预告知”到旬阳的“天平驿站”，从汉阴的生态司法守护到紫阳的“晒茶”司法护航，从岚皋的“两高”建设法治保障到白河的“执行110”快速反应……这些生动实践，不仅体现了人民法院从“坐堂问案”到“上门服务”的作风转变，更彰显了司法为民、助力发展、促进和谐的深层担当。

本期聚焦各县(市、区)人民法院的特色机制与典型经验，呈现我市法治建设与基层治理互促共进的生动图景，为营造更优营商环境、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司法智慧与力量。

# 司法“微创新”激活治理“大棋局”

## 汉滨：“执前预告知”机制护航营商环境

2025年，汉滨区人民法院大力推行“执前预告知”机制，通过前置告知、风险提示、履行引导，将强制执行与善意执行理念有机结合，在提升执行实效的同时，增强了市场主体对司法环境的信任感与获得感。

“感谢法院充分考虑到我们的特殊情况和实际困难。”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某有限公司负责人在案件化解后表示。在一起跨省借款合同纠纷执行案件中，该公司被判判决偿还某建筑工程公司借款30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该公司有履行能力却未主动还款。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经审慎研判，决定先行启动“执前预告知”程序，随即向该公司送达《执前预告书》，清晰阐明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与信用风险。最终，促成双方互谅互让，达成分期履行和解协议，实现了矛盾化解的实质性化。

无独有偶，在另一起某建筑工程公司与某企业合同纠纷执行案件中，执行干警经实地走访核查，发现被执行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能力。为最大限度减少司法活动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法院允许企业在不影响财产价值的前提下继续使用厂房，维持生产。同时，向该企业送达《执前预告书》，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将面临的信用惩戒、财产查控等法律后果，并督促企业制定可行的还款计划。最终，企业在保持正常经营的同时，逐步履行了全部义务。

2025年，汉滨区人民法院深入推进涉企执行“三预告、五区分”机制，推动司法刚性性与司法温度深度融合，以精准、审慎的执行措施为企业留足生存发展空间，先后发出《执前预告书》95份，通过执前调解、引导主动履行等方式成功化解案件9件，执行到位金额1100余万元。

(通讯员 付亚军)

## 旬阳：“天平驿站”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2025年，旬阳市人民法院立足辖区地域实际，在下辖7个人民法庭所覆盖的乡镇、村(社区)，创新设立了13个“天平驿站”，着力破解山区群众诉讼“路途远、成本高”的难题，有效推动了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实质化解。

据悉，“天平驿站”自2021年开启，驿站由法官定期轮值，提供法律咨询、诉讼引导、诉前调解、巡回审判、普法宣传、救助指引等多元化司法服务。通过司法资源下沉至基层治理“末梢”，实现群众诉求“一站式接收”，矛盾隐患“第一时间掌握”，变“群众跑腿”为“法官上门”，确保“诉求有处说，矛盾不过夜”。同时，旬阳市人民法院以“天平驿站”为枢纽，积极整合基层治理力量，构建起多方协同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联合司法所、派出所、镇政府、村委会(社区)以及人民调解组织等工作，形成解纷合力，夯实了基层和谐稳定的基础。

“天平驿站”不仅是解纷平台，更是移动的法治课堂。旬阳市人民法院依托“天平驿站”，开设“法治夜校”，利用晚间及农闲时间集中普法。针对不同群体的法律需求，提供“订单式”普法服务。并选取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典型案例，在驿站开展巡回审判，将庭审变成生动的普法公开课。这种“零距离”沉浸式普法模式，潜移默化地增强了群众的法治意识，营造了“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的良好氛围，从源头上减少了矛盾纠纷的发生。

(通讯员 赵景丽)

## 汉阴：守好凤堰古梯田

汉阴县凤堰梯田始建于汉代，于明清时期大规模修建，距今已有2000多年历史，于2024年9月成功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为守好这份“活瑰宝”，汉阴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主动联合汉阴县生态环境保护分局、水利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于2025年3月共同设立了凤堰梯田司法保护基地，着力打造集“生态修复实践、法治宣传教育、巡回审判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平台。

2025年5月，漩涡法庭受理了一起邻里纠纷：村民老张在喷洒农药时，不慎致使邻居家10余只土鸡中毒死亡。若仅作为财产损害赔偿案处理，一纸判决便可结案。但承办法官却从这件“小案”里，敏锐地察觉到更深层的隐患——农药的不当使用，不仅会危及家禽生命安全，更可能对梯田区域的水源和土壤造成潜在污染。为此，法庭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联合当地派出所、社会治理办公室等单位，在漩涡集镇社区广场上开展专题普法活动，向群众详细讲解生态环境保护及相关法律法规。随后，承办法官又把庭审现场搬到双方当事人所在村委会，并邀请周边农户前来旁听，引导群众树立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共同守护这片梯田的生态与文化价值。

近年来，汉阴县人民法院聚焦梯田水源污染与农耕生态破坏等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上下联动、内外协同、凝聚合力，一体化推进案件办理、生态修复、法治宣传、志愿服务等工作，实现了从单一裁判到多元保护、变被动审理为主动履职的转变。

(通讯员 张雨琪)

## 石泉：特色机制助力文旅发展

2025年，石泉县人民法院后柳法庭立足辖区旅游资源丰富、景区道路交通事故多发的实际，以“书记民情三本账”制度为统揽，创新构建“多元解纷账、咨询服务账、群众评价账”工作机制，形成了高效化解景区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的“石泉模式”。

多元解纷账，一站式破解调解堵点。针对景区山

路弯多、游客密集、事故频发的特点，后柳法庭主动打破行业壁垒，牵头组建道路交通事故纠纷调解委员会，并在景区设立“24小时微法庭”和法官工作室。创新推行“责任认定+损失评估+保险理赔”三同步工作法，实现从报警、调解到理赔的全流程闭环服务，有效提升了纠纷化解效率。

咨询服务账，前置化筑牢预防防线。法庭组建由资深法官、退休干部、法学专家组成的咨询委员会，于节假日在景区要道设立法律服务点，提供“面对面”法律指导。此外，还编制《道路交通纠纷答疑50问》，开设“法治讲堂”，将典型案例改编成陕南民歌和短视频进行宣传，有效增强了游客与居民的法治意识。

群众评价账，闭环式提升服务质效。全面推行“每案必评、以评促调”机制，通过电子评价屏、扫码打分等方式收集当事人反馈，并对评价实现100%回访。法庭通过分析评价数据，深入挖掘共性问题，据此向相关主管部门发出司法建议和风险提示函，推动完善景区减速带、弯道凸面镜等安全设施，以司法智慧为景区安全保驾护航，实现纠纷化解与源头治理有机结合。

(通讯员 郭程)

## 宁陕：“法徽红”守护“秦岭绿”

2025年，宁陕县人民法院扛牢司法守护秦岭生态的政治责任，以江口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站为依托，积极践行“庭审到现场、治理在源头”的司法服务模式，为绿水青山筑牢坚实的法治屏障。

该院大力推行“案发地庭审+精准普法”模式，将涉生态环境资源案件的庭审直接搬到村组院落，全年针对非法捕猎、失火毁林等案件开展巡回审判4场，邀请人大代表“临案听审”，吸引1000余名群众旁听。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情现场解读《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明晰破坏生态的法律后果，真正实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方”的社会效果。此外，依托共享法庭和综治视联网，为全县11个镇、63个村(社区)开展线上生态普法宣讲4场次；全年实地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拍摄制作的野生鸟类保护主题微视频《秦岭苍苍几度青》在全省法院评选中获奖。

在推动多元共治方面，宁陕县人民法院牵头构建“1+N”生态保护体系，联合林场、派出所、镇村组织等建立常态化协同巡检、信息共享机制。全年累计开展秦岭生态护绿活动10次，在“驴友”非法穿越高发区域张贴禁止令并进行劝导返。针对案件审理中暴露的管理漏洞，该院及时向相关职能部门通报情况，提出建议，推动完善警示标识、强化源头管控，有效实现了生态司法保护从“末端惩治”向“前端治理”的关键转变。

(通讯员 韩都)

## 紫阳：司法服务护航富硒茶香

紫阳富硒茶作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是当地县域经济的“金叶子”。为守护好这片“晒茶”香，2025年，紫阳县人民法院紧扣产业发展的司法需求，创新推出司法服务三项措施，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写下生动注脚。

“采摘保”护牢劳动安全线，让生产更安心。针对茶产业临时用工多、工伤风险高的实际，2025年2月，紫阳县人民法院牵头联动县农业农村局、茶叶中心及平安保险公司召开专题座谈会，推动“采摘保”产品优化——保费下调、保险期限与理赔流程进一步优化，覆盖年龄扩展至60至70岁采茶工，有效强化了超龄务工人员劳动保障。法官通过走访茶企、茶农，细致讲解如何通过保险提升抗风险能力，全年涉茶工伤纠纷数量显著下降，茶企参保积极性明显提高。

规范合同，守住交易底线，让经营更放心。针对部分茶企法律知识相对薄弱的问题，紫阳县人民法院为企业量身定制《茶叶购销合同》模板，聚焦合同核心要素、违约责任、纠纷解决等关键条款，并组织干警现场解读预付款风险、口头协议效力等实操问题，引导企业在交易前端防控风险，助力产业在法治轨道上稳健前行。

倡议引领擦亮品牌名片，让发展更暖心。结合紫阳富硒茶品牌建设需求，该院出台诚信服务产业发展十项措施，并向茶企、茶商、茶农发出《诚信经营倡议书》，倡导各方坚守法律底线、坚持诚信经营、严控产品质量，自觉抵制掺杂使假、以次充好等行为，共同守护“紫阳富硒茶”金字招牌。

(通讯员 高小茹)

## 岚皋：法治赋能“两高”建设

“两高”(银百高速岚皋段、西渝高铁岚皋段)是岚皋县高质量发展项目。2025年，岚皋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以优质司法服务助力项目建设，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动能。

专班靠边，一线服务。在“两高”建设启动之初，该院便成立服务保障专班，深入建设一线，围绕征地拆迁、施工承包、合同履行等常见问题，开展政策宣传、法律引导、先行调解，累计化解相关纠纷80余起，开展摸排、宣讲20余次。

府院联动，凝聚合力。依托“府院联动”机制，积极与人社、工商、住建等多部门协调联动，针对项目建设中出现的工伤赔偿、承包合同、买卖合同等类型的纠纷联合“会诊”，协同化解涉“两高”纠纷110余件。

方法创新，聚力化解。创新运用“点线面”结合工作法，全面梳理“两高”案件，分析案件多发、高发类型，及时总结形成“三步走调解法”“诉前保全+司法确认”等处置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相关单位发出司法建议、诉情简报，助力实现纠纷源头治理。2025年，南官山法庭累计梳理化解“两高”建设纠纷48起，发出司法建议1份、诉情简报2期。

优化服务，提升效能。岚皋县人民法院倾力打造“速、优、效”司法服务，畅通涉“两高”案件绿色通道，实现立审执一体衔接。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建设的违法犯罪行为，充分运用“云上法庭”“共享法庭”等手段，快速

化解矛盾，最大限度减少诉讼对项目建设的影。2025年，该院审结涉“两高”民商事案件40余起，督促10余名当事人自动履行义务，以“一揽子”调处方式化解系列案件20件。

(通讯员 李文浩)

## 平利：“1+5”团队凝聚司法力量

2025年，平利县人民法院创新组建12支“1+5”团队(即由院长任队长，1名党组成员或审委会委员任副组长，带领5名法官干警组成办案团队)，打造“1+5”初心耀天平”党建品牌，精准对接全县11个镇和1个经开区，构建起覆盖城乡、直通基层的司法服务网络。各团队坚持每月至少两次深入一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指导、普法宣传等工作，推动司法服务从“等案上门”向“服务上门”转变。

品牌的特色，源于乡土深处的扎根。面对农村常见纠纷，“1+5”团队把法庭搬到农家院落、茶山脚下。在这里，法条不再是冰冷的文字，而是融入乡音乡情的朴素道理。团队坚持换位思考，努力寻求情、理、法相统一的解决之道。院坝里的庭审，既定分止争，也是一堂堂生动的法治课，为打造“山区样板法院”增添了务实而温暖的注脚。

品牌的实效，体现在服务大局的精准用心。围绕全县茶旅主导产业，团队主动开展“送法进茶园、进企业”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提示经营风险，为企业发展清障护航。全年累计深入基层开展服务294次，主动回应群众多元司法需求，让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更加可知。

品牌的光彩，源于党员先锋的引领示范。通过设立“党员示范岗”、组建“党员攻坚专班”，把支部建在团队上，让党员冲在第一线。这抹流动在青山绿水间的“法治红”，成为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同频共振的生动写照。

如今，“1+5”团队已成为平利基层社会治理中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他们以脚步丈量民情，用初心照亮法治，真正让党建成为看得见、感受得到的司法力量。

(通讯员 赵龙涛)

## 镇坪：绘就基层善治新“枫”景

2025年，镇坪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以“联动”汇聚治理合力，以“守护”彰显司法温度，以“融合”激活发展动能，构建起“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的善治新格局。

多元“联动”，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充分发挥“国心法官工作站”作用，构建“法院+镇+村+司法所+帮扶单位”五方联动解纷机制，以“多元共治”搭建定纷止争之桥。一起联动化解家庭争议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持续深化“一书一报一函”机制，全年累计发出司法建议3份、诉情简报13份、风险提示函3份。

温情“守护”，筑牢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网。依托钟宝法庭持续打造陕西最南端“巾帼法庭”工作品牌，依法严惩涉未成年犯罪，妥善办理涉妇女儿童维权案件18件，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4份、《人身安全保护令》1份，选派6名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关爱空巢老人与留守儿童、案件回访等活动15次，构建起司法保护、社会帮扶、家庭教育相结合的妇女儿童权益立体保障体系。

深度“融合”，赋能乡村发展高质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开展“法官联企、法治赋能”活动，与县工商联共建“法官+商会+企业”常态化联络机制，推行“月走访、季座谈”工作模式，成功化解生猪产业商会企业经济合同纠纷，帮助市场主体追回欠款20余万元。大力开展巡回审判，构建“法治宣传+源头治理”“司法建议+绿色补正”协同工作机制，就就业担保监管、土地复垦等问题发出司法建议，以司法之力守护生态环境，服务乡村振兴。

(通讯员 汪莉)

## 白河：快速反应机制破解执行难

2025年，白河县人民法院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创新“执行110”快速反应机制为牵引，联动落实各项执行举措，持续提升执行质效，获省高院肯定，并被通报表彰为“全省法院执行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为破解执行程序中“查人找物难”“应急响应慢”等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难题，该院将“执行110”快速反应机制作为关键抓手，打造24小时在线的“前哨站”。通过开通“365天×24小时”执行举报专线，设立“执行110”快速反应中心，全时段响应群众诉求，有效拓展了执行工作的时间窗口。

为保障机制高效运转，该院建立从接警到出警的全流程标准化体系，组建3个“1+3+2”快速行动小组(执行局局长+3名司法辅助人员+2名法警)，实行“值班+备勤”制度，明确城郊区30分钟、偏远乡镇120分钟内出警时限，确保响应快速、处置有力。机制运行以来，共接听举报电话68次，成功控制人员23人、查封财产15次，形成强大执行震慑，让“执行不打烊”成为常态。

以“执行110”快速反应机制为核心，白河县人民法院同步深化各项配套举措，构建“三优五两两规范”执行工作模式，始终保持执行高压态势。2025年，共执结各类案件1452件，核心执行指标均优于合理区间。先后开展5次专项攻坚行动，着力破解重点领域执行难题；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线索3条，成功立案办理2件。此外，与湖北省十堰市郧西县人民法院签订跨区域执行协议，以司法协作助力区域发展，为“执行110”快速反应机制顺畅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通讯员 梅蕾)



旬阳市人民法院举办天平驿站法治夜校小讲堂



岚皋县人民法院“爱心法官妈妈”陪伴困境儿童成长



紫阳县人民法院法官在茶园为茶农讲解法律知识



汉阴县人民法院法官开展生态环境法治宣传



石泉县人民法院法官开展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实地调查